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验字 CYYS20230010号)

项目名称: 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精密模具制造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3年3月

建设单位：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电话：-

邮编：215600

地址：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河南村

目 录

1、验收项目概况.....	1
2、验收依据.....	3
3、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5
3.3 工艺简介.....	8
3.4 项目变动情况.....	11
4、环境保护设施.....	15
4.1运营期主要污染物及治理设施.....	15
4.2 其它环保设施.....	17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7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及环境影响批复的要求.....	18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18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18
6、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9
6.1 废气评价标准.....	19
6.2 废水评价标准.....	19
6.3 噪声评价标准.....	19
6.4 固废管理执行的法律和标准.....	19
6.5 总量控制指标.....	20
7、验收监测内容.....	20
7.1 废气监测.....	20
7.2 废水监测.....	20
7.3 噪声监测.....	20
7.4 监测点位图.....	21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2
8.1 监测分析方法.....	22
8.2 质量保证措施.....	22
9、验收监测工况.....	24
10、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26
10.1 废气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26
10.2 废水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26
10.3 噪声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27
10.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27
11、监测结论和建议.....	29
11.1 监测结论.....	29
11.2 建议.....	2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0

附图：

附图1 地理位置图

附图2 平面布置图

附图3 项目周边示意图

附件：

- 1、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对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精密模具制造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苏行审环诺[2020]10147号）；
- 2、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张行审投备[2019]147号）；
- 3、排水许可证（许可证编号：苏PSXK-GYJZI字第2020206号）；
- 4、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913205077266790830001W)；
- 5、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生活垃圾拖运协议；
- 6、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外卖协议；
- 7、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协议；
- 8、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检测报告（R2301230）；
- 9、江苏锦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1、验收项目概况

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位于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河南村，我司投资 100 万元，租用张家港市欣博盛精密模具科技有限公司的生产用房，建筑面积 2255.41m²，主要为生产车间、仓库、办公室，购置设备数控车床、普车、CNC 数控机床等生产设备，进行精密模具制造，达到年产精密模具 2000 套的生产能力。

张家港市欣博盛精密模具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领取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许可证号：苏 PSXK-GYJZI 字第 2020206 号），我司排水依托房东张家港市欣博盛精密模具科技有限公司排水管道；我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领取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5077266790830001W）。

本项目于 2019 年 3 月 12 日在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备案（张行审投备[2019]147 号），2020 年 8 月委托张家港市创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9 月 7 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的批复（苏行审环诺[2020]10147 号）。

在 2023 年 1 月 11 日-12 日验收监测期间，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基本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监测条件。

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组织了有关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听取了项目有关情况介绍，调研、核实了生产内容和工艺资料，按照建设项目相关要求组织实施本项目环保验收工作。江苏锦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12 日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及现场环境检查情况，建设单位编制了《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精密模具制造新建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本项目概况见表 1-1。

表1-1 项目概况表

建设项目	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精密模具制造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搬迁 扩建 技改	行业类别	C3525模具制造
建设地点	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河南村		
立项单位	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	立项时间	2019年3月12日
环评编制单位	张家港市创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编制时间	2020年8月
环评审批单位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	环评审批时间	2020年9月7日
开工时间	2022年4月	投入试运行时间	2022年5月
立项内容	租用张家港市欣博盛精密模具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占地面积2798平方米，建筑面积2255.41平方米从事精密模具制造。原材料为模具钢。购置数控车床、CNC数控机床、磨床、锯床、钻床等加工设备采用断料、金加工、线切割等工艺，年生产精密模具2000套。耗电20万度/年。		
主体工程	年产精密模具2000套。		

注：以上数据经我司确认。

2、验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版）；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第二次修正）；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实施）；
-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7月16日）；
-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环境保护部，2017年11月20日）；
-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意见的通知（生态环境部2018年第9号公告，2018年5月15日）；
- 9、《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 10、《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2018年1月26日）；
- 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13号，2001年12月27日）；
- 12、《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2017年8月3日）；
- 1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 1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 16、《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18、《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2023版修改单；
- 19、《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20、《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
- 21、《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张环发[2019]209号）；
- 22、《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
- 23、《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精密模具制造新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张家港市创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8月）；
- 24、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对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精密模具制造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苏行审环诺[2020]10147号）；
- 25、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其他附件证明材料。

3、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河南村，本项目东侧为横泾花苑及金港大道，东侧171米处为横泾花苑300户（约900人）；南侧为南华塑胶有限公司、欧西爱司物流有限公司、张家港市立业纺织有限公司、张家港市东海电器厂等企业，南侧284米处为河南公寓50户（约150人）；西侧为张家港东华印花机械有限公司、隆盛塑业等企业；北侧为元凯荣毛纺织有限公司、飞鹅手套等企业。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的向外50m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平面布置图见附图2、周边示意图见附图3。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见表3-1，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3-2，主要贮存设备见表3-3，原辅材料见表3-4，产品方案见表3-5。

表 3-1 本项目建设内容表

序号	类型	环评/审批项目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1	总投资	总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10万元，占总投资10%。	总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10万元，占总投资10%。
2	建设规模	年产精密模具2000套。	年产精密模具2000套。
3	定员与运行制度	全厂员工30人，常日班8小时工作制，年工作300天。	全厂员工30人，常日班8小时工作制，年工作300天。
4	占地面积	全厂建筑面积2255.41m ² 。	全厂建筑面积2255.41m ² 。

备注：以上数据经我司确认。

表 3-2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260m ²	1260m ²	不变	
	其中	生产区域	1176m ²	1176m ²	不变	
		仓库	42m ²	42m ²	不变	
		车间办公室	21m ²	21m ²	不变	
		休息区	21m ²	21m ²	不变	
办公室		995.41m ²	995.41m ²	不变		
公用工程	供水	生活用水	450t/a	450t/a	不变	
		生产用水	34.25t/a	34.25t/a	不变	
		其中	线切割液稀释用水	30t/a	30t/a	不变
			乳化液稀释用水	4.25t/a	4.25t/a	不变
	排水	雨水	/	/	不变	
		生活污水	405t/a	405t/a	不变	
	供电		20万kWh/a	20万kWh/a	不变	
空压机		5m ³ /min、3m ³ /min	5m ³ /min、3m ³ /min	不变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脉冲除尘器	2套	2套	不变	
	废水处理	化粪池	10m ³	10m ³	不变	
	噪声处理	隔声降噪措施	隔声量≥25dB(A)	隔声量≥25dB(A)	不变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堆场	25m ²	25m ²	不变	
危废仓库		15m ²	15m ²	不变		

备注：以上数据经我司确认。

表 3-3 本项目生产设施一览表

设备类型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增减量	
生产设备	1	数控车床	6150	6台	6台	0	不变
	2	普车	6180、6110	6台	6台	0	不变
	3	CNC数控机床	MV855、MV850、YE850B	10台	10台	0	不变
	4	CNC精铣机床	A860、	8台	8台	0	不变

			YE1270、LV1000L				
	5	磨床	M7150H、M6180C、M250NGYUN	4台	4台	0	不变
	6	锯床	/	6台	6台	0	不变
	7	钻床	2N3050X16、23050X16/1	2台	2台	0	不变
	8	穿孔机	2GD703A	2台	2台	0	不变
	9	铣床	2X-40、2X7045、2X500	4台	4台	0	不变
	10	钻铣床	/	2台	2台	0	不变
	11	电火花	/	20台	20台	0	不变
	12	线切割	HA400U、DK7740、ED550、DK7750、AR1300、EFH-54、KD77321	15台	15台	0	不变
	13	小电炉	/	1台	1台	0	不变
辅助设备	14	慢走丝（备用）	CW320	6台	6台	0	不变
	15	空压机	/	2台	2台	0	不变
	16	边角料打包机	/	1台	1台	0	不变
	17	小砂轮机（用于磨刀）	MQ3225	4台	4台	0	不变

备注：以上数据经我司确认。

表 3-4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序号	名称	主要组分、规格、指标	年用量			来源、运输及存储方式	备注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增减量		
1	H13钢	铁	320吨	320吨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2	锻件	铁	200吨	200吨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3	润滑油	170KG/桶	1吨	1吨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4	乳化液	170KG/桶	0.85吨	0.85吨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5	电火花液	170KG/桶	3.4吨	3.4吨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6	线切割液	170KG/桶	1.5吨	1.5吨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7	电磨	/	200台	200台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8	磨头	/	10000个	10000个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9	锉刀	双面锉、旋转锉	5000把	5000把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10	砂轮	/	5000个	5000个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11	砂布	/	5000个	5000个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12	镙丝	/	40000个	40000个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13	高速钢铣刀	/	2000支	2000支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14	合金铣刀	/	3000支	3000支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15	合金刀粒	/	15000个	15000个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16	车刀	/	8000支	8000支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17	合金	/	260吨	260吨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18	锯条	/	1000条	1000条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19	铜片	/	5000千克	5000千克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20	钼丝	/	200000米	200000米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21	导轮	/	5000个	5000个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22	钻头	/	10000个	10000个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23	丝锥	/	5000把	5000把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24	铜丝	5KG/桶	2吨	2吨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25	钨钢刀	/	5000把	5000把	0	外购车运、仓库存储	不变

备注：以上数据经我司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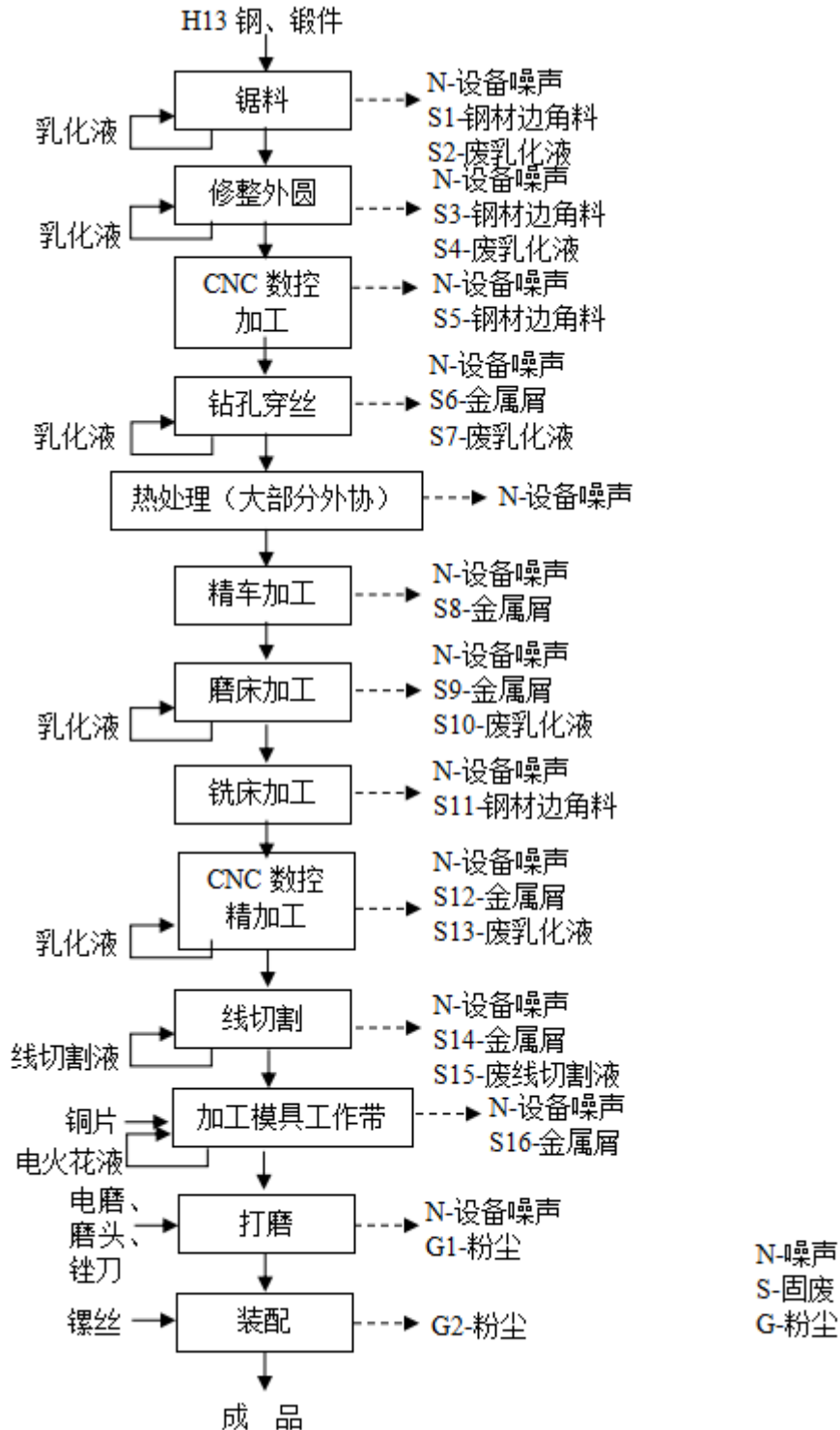
表 3-5 本项目产品方案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年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环评量	实际建设	增减量	
生产车间	精密模具	2000套	2000套	0	2400h

备注：以上数据经我司确认。

3.3 工艺简介

建设项目工艺流程见图 3.3-1。



生产工艺简介：

锯料：使用锯床对钢材进行切割。加工过程中使用乳化液对锯条及工具进行润滑、冷却，乳化液经过滤后循环使用，定期添补并更换，此工序产生设备噪声

N、钢材边角料S1、废乳化液S2；

修整外圆：将锯料好的钢材使用数控车床或普车修出外圆轮廓。在数控车床或普车加工过程中使用乳化液对刀头及工具进行润滑、冷却，乳化液经过滤后循环使用，定期添补并更换，此工序产生设备噪声N、钢材边角料S3、废乳化液S4；

CNC数控加工：通过使用CNC数控机床加工铣出模具分流孔，此工序产生设备噪声N、钢材边角料S5；

钻孔：使用钻床打模具工艺孔，一部分小孔使用穿孔机铜线穿丝。在钻床加工过程中使用乳化液对工具进行润滑、冷却，乳化液经过滤后循环使用，定期添补并更换，此工序产生设备噪声N、金属屑S6、废乳化液S7；

热处理（大部分外协）：将模具进行热处理，绝大部分工件此道工序外加工，仅有少部分工件使用小电炉电加热至400-500℃左右，而后自然冷却及精加工，此工序产生设备噪声N；

精车加工：将热处理后的模具使用普车去除氧化皮，最后使用CNC精铣机床给模具销钉孔，此工序产生设备噪声N、金属屑S8；

磨床加工：通过磨床将模具平面打磨平整。加工过程中使用乳化液对工具进行润滑、冷却，乳化液经过滤后循环使用，定期添补并更换，此工序产生设备噪声N、金属屑S9、废乳化液S10；

铣床加工：使用铣床和钻铣床精加工模具，使其按照规定的倾斜角度加工，此工序产生设备噪声N、钢材边角料S11；

CNC数控精加工：精加工后的模具使用CNC数控机床来精铣模具的工作带。加工过程中使用乳化液对刀头及工具进行润滑、冷却，乳化液经过滤后循环使用，定期添补并更换，此工序产生设备噪声N、金属屑S12、废乳化液S13；

线切割：使用线切割机或慢走丝加工模具内部型腔。在线切割机加工过程中使用线切割液对刀头及工具进行润滑、冷却，线切割液经过滤后循环使用，定期添补并更换，此工序产生设备噪声N、金属屑S14、废线切割液S15；

加工模具工作带：将模具通过铣电极使用铣床铣模具内部型腔的工作带，然后通过铜片做为电极产生电脉冲，使用电火花深度加工模具内部型腔的工作带。此工序产生设备噪声N、金属屑S16；

打磨：使用锉刀、电磨和磨头去除氧化皮。此工序产生设备噪声N、粉尘

G1;

装配：钳工使用镙丝将制作完成的模具配模、打包；

最后得到成品。

3.4 项目变动情况

依据环评报告及污染防治措施等材料，对项目调整的相关内容梳理，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变动对比情况分析。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见表3-6。

表 3-6 项目环境影响变动对照表

序号	类别	文件内容	环评内容	实际	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从事模具制造，年产精密模具2000套。	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从事模具制造，年产精密模具2000套。	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动。	否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项目建成后年产精密模具2000套。	实际年产精密模具2000套。	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不变。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				

		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项目位于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河南村，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的向外50m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	本项目位于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河南村，总平面布置未变化。	本项目选址不发生变化；总平面布置未发生变化。	否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项目建成后年产精密模具2000套。 生产工艺为：锯料、修整外圆、CNC数控加工、钻孔穿丝、热处理（大部分外协）、精车加工、磨床加工、铣床加工、CNC数控精加工、线切割、加工模具工作带、打磨、装配。 设备情况见表3-3。 主要原辅材料见表3-4。	实际项目建成后年产精密模具2000套。 生产工艺为：锯料、修整外圆、CNC数控加工、钻孔穿丝、热处理（大部分外协）、精车加工、磨床加工、铣床加工、CNC数控精加工、线切割、加工模具工作带、打磨、装配。 设备情况见表3-3。 主要原辅材料见表3-4。	本项目产品及产量未变化；生产工艺、设备、原辅料均未发生变化；未增加排放污染物。	否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否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否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否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发生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本项目原辅料外购车运，具体储存方式见表3-4。	项目原辅料外购车运，具体储存方式见表3-4。	本项目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8	环境保护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		本项目打磨废气经2台脉冲除尘器处理，未被收集的废气及尾气在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	实际本项目打磨废气经2台脉冲除尘器处理，未被收集的废气及尾气在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实际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	本项目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变化。	否

	措施	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线切割液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添补并更换;乳化液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添补并更换。定期更换产生的废线切割液及废乳化液作为危废处置。	处理后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线切割液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添补并更换;乳化液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添补并更换。定期更换产生的废线切割液及废乳化液作为危废处置。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实际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项目未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本项目打磨废气经2台脉冲除尘器处理,未被收集的废气及尾气在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实际本项目打磨废气经2台脉冲除尘器处理,未被收集的废气及尾气在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本项目无主要排放口。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环评设计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隔声罩、设置隔声及加强绿化等措施;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应急响应进行控制。	本项目环评设计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隔声罩、设置隔声及加强绿化等措施;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应急响应进行控制。	本项目噪声、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变化,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外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	本项目年产生钢材边角料181t、金属屑20t、废耗材11.947t、收集的粉尘0.2592t,收集后外卖;年产生废线切割液1.5t、废乳化液0.85t、废电火花液0.6t、废桶1t、含油手套及抹布0.063t,委托有资质的单	实际本项目年产生钢材边角料181t、金属屑20t、废耗材11.947t、收集的粉尘0.2592t,收集后外卖;年产生废线切割液1.5t、废乳化液0.85t、废电火花液0.6t、废桶1t、含油手套及抹布	固废处置方式未变化,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位处置：年产生生活垃圾9t，由环卫清运。	0.063t，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年产生生活垃圾9t，由环卫清运。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	/	本项目环境风险防范能力未弱化及降低。	

4、环境保护设施

4.1运营期主要污染物及治理设施

4.1.1 废气排放及治理设施

本项目打磨废气经 2 台脉冲除尘器处理，未被收集的废气及尾气在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具体污染物产生环节及治理情况见表 4-1。

表4-1 废气产生及处理情况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备注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打磨	颗粒物	经2台脉冲除尘器处理，未被收集的废气及尾气在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经2台脉冲除尘器处理，未被收集的废气及尾气在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相符

4.1.2 废水排放及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线切割液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添补并更换；乳化液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添补并更换。定期更换产生的废线切割液及废乳化液作为危废处置。具体污染物产生环节及治理情况见表 4-2。

表4-2 水污染物产生及处理情况

废水类型	环评废水量(t/a)	实际废水量(t/a)	污染因子	排放去向		备注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405	405	COD、氨氮、总磷、总氮、悬浮物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相符

4.2.3 噪声排放及治理设施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震装置等降噪措施，尽可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表4-3 建设项目噪声污染源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或套)	排放方式	治理措施
1	锯床	6	连续运行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底座、墙体隔声
2	数控车床	6	连续运行	
3	钻床	2	连续运行	
4	钻铣床	2	连续运行	
5	CNC 数控机床	10	连续运行	
6	铣床	4	连续运行	
7	电火花	20	连续运行	
8	线切割	15	连续运行	
9	普车	6	连续运行	
10	慢走丝	6	连续运行	
11	磨床	4	连续运行	
12	CNC 精铣机床	8	连续运行	

13	空压机	2	连续运行
14	脉冲除尘器	2	连续运行

4.2.4 固（液）体废弃物及其处置

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理状况见表4-4。

表4-4 固废产生环节及数量、处置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环评设计	实际产生量	增减量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1	钢材边角料	锯料、数控加工等加工工序	352-001-09	180	180	0	收集后外卖	收集后外卖
2	金属屑	钻孔、打磨等加工工序	352-002-09	20	20	0		
3	废耗材	生产过程	352-003-99	11.947	11.947	0		
4	收集的粉尘	打磨加工工序	352-004-66	0.2592	0.2592	0		
5	废线切割液	线切割加工工序	900-006-09	1.5	1.5	0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6	废乳化液	锯料、数控加工等加工工序	900-006-09	0.85	0.85	0		
7	废电火花液	加工模具工作带	900-249-08	0.6	0.6	0		
8	废桶	生产过程	900-041-49	1	1	0		
9	含油手套及抹布	生产过程	900-041-49	0.063	0.063	0		
10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900-999-99	9	9	0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一般固废堆场（25 平方米）有防风防雨措施，定期清理。本项目一般固废的暂存、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标准要求；

本项目的危险废物为废线切割液、废乳化液、废电火花液、废桶、含油手套及抹布，为此专门建设了危废仓库，危废仓库面积约 15 平方米。

在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门口醒目位置设置了立式固定式危险废物信息公开栏。在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适当场所的显著位置张贴了污染防治责任信息，表明了危险废物产生环节、危险特性、去向及责任人等。在危废仓库外出入口及危废仓库内设置了在线视频监控，视频监控系统与中控室联网，并存储于中控系统或硬盘。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做好了备用电源、视频双备份等保障措施，确保视频监控全天 24 小时不间断录像，至少能保存监控视频 3 个月。

危废仓库外的显著位置设置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管理责任制度和台账悬挂张贴于危废仓库外墙上，门口有安置消防设施，危废仓库内有铺设环氧地坪、放置防渗漏托盘、设置防爆照明设施，吨袋、桶上有张贴危废标签。

各类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已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本项目危废的暂存、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张环发[2019]209号）、《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等标准要求。

4.2 其它环保设施

该公司的环保工作由专人管理，本项目不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的向外50m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与本项目配套的各类环保设施已与项目主体“三同时”。“三同时”一览表见表4-5。

表4-5 本项目“三同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废气	打磨	颗粒物	经2台脉冲除尘器处理，未被收集的废气及尾气在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	COD、氨氮、总磷、总氮、悬浮物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噪声	设备	噪声	隔声、减震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危废		危废仓库15m ²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25m ²	与环评一致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的向外50m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与环评一致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及环境影响批复的要求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通过对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本项目选址是可行的。建设单位在严格执行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控制对策要求，严格遵守张家港环保局核定给予的总量指标规模，强化环境管理，使项目的运行管理满足环境保护规定要求，本项目从环保角度来说说是可行的。

建议：

a、加强环境监测工作，定期对外排的废气、废水、噪声等进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b、加强管理，进一步提高公司员工的环境意识，提倡清洁生产，并加强各种原料的储存、运送管理，制定严格的规章制度。

c、切实落实本项目环评报告提出的各种环保措施。

d、加强设施运行保养检修，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对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精密模具制造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苏行审环诺[2020]10147号）见附件1。

6、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6.1 废气评价标准

本项目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要求。

表6-1 废气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表

适用工序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排放限值 (mg/m ³)	依据
打磨	非甲烷总烃	单位边界	0.5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

6.2 废水评价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有关标准值见表6-2。

表6-2 污水标准限值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执行标准	指标	标准限值 (mg/L)
1	DW00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	pH	6~9（无量纲）
			COD	5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	NH ₃ -N	45
			TP	8
			TN	70

6.3 噪声评价标准

本项目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表6-3 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	昼间 (dB(A))	夜间 (dB(A))	标准来源
东、南、西、北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6.4 固废管理执行的法律和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的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2013年第36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文）中要求。

生活垃圾处理执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0号）和《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建城[2010]61号）以及国家、省市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

6.5 总量控制指标

表6-4 总量控制指标

种类	项目	本项目指标（吨/年）
废水	废水量	405
	COD	0.16
	NH ₃ -N	0.0101
	TP	0.0016
	TN	0.0142
	SS	0.101

7、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气监测

7.1.1 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内容见表7-1。

表7-1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产生工序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周期	监测频次
打磨废气	上风向OG1、下风向OG2、OG3、OG4	总悬浮颗粒物	2天	3次/天

7.1.2 监测依据

废气监测按《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等相关要求实施监测。具体分析方法见表8-1。

7.2 废水监测

7.2.1 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内容见表7-2。

表7-2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周期	监测频次
总排口	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悬浮物	2天	每天4次

7.2.2 监测依据

废水监测按《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中相关要求实施监测。具体分析方法见表8-1。

7.3 噪声监测

7.3.1 监测内容

噪声监测内容见表7-3。具体点位见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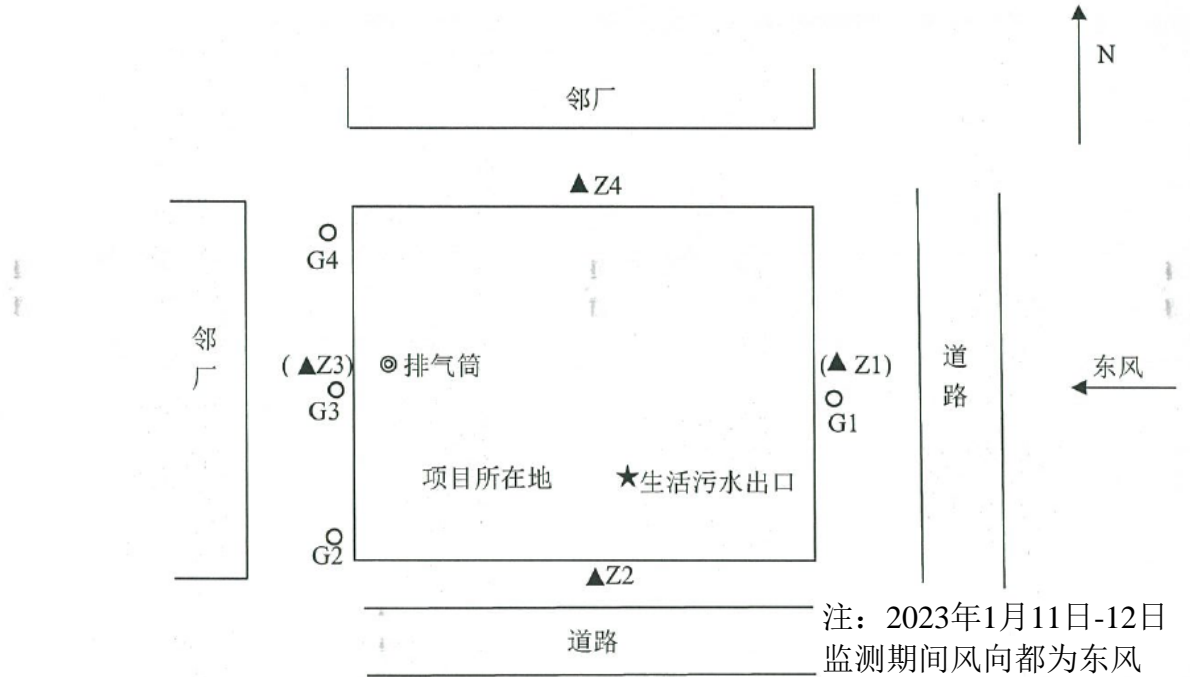
表7-3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噪声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外1米 (N1-N4) (东、南、西、北厂界各一个)	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	监测2天, 每天昼间监测1次

7.3.2 监测依据

噪声监测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关要求实施监测。具体分析方法见表8-1。

7.4 监测点位图



注：“★”表示废水检测点位；“○”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表示噪声检测点位；“◎”表示噪声源中排气筒。

图7-1 监测点位图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监测仪器及型号见表8-1。

表8-1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废气	无组织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1995及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31号)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HJ1147-2020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636-2012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8-2 仪器信息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叶轮风速仪	PH-1	TES006	2023.11.29
数字大气温湿度压力表	BY-2003P	TES053	2023.11.01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TES034	2023.08.15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TES037	2023.08.07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TES039	2023.08.07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TES040	2023.08.07
声校准器	AWA6221B	TES048	2023.08.02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TES168	2023.03.13
电子天平	BSA124S	TEL001	2023.09.01
电热鼓风干燥箱	GZX-9070MBE	TEL005	2023.09.0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TEL006	2023.09.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TEL012	2023.09.0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TEL015	2023.09.01
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设备	NVN-800S	TEL038	2023.03.15

8.2 质量保证措施

1、监测过程按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中9.2条款要求及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实施全过程的质量控制，严格根据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

(HJ630-2011) 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技术。

2、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按环保部《工业污染源现场检查技术规范》(HJ606-2011)、《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373-2007)、《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T194-2005)、《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 等文件相关要求进行。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和行业主管部门颁布(或推荐)的标准方法。

3、2023年1月11日天气多云，风速 $<2.1\text{m/s}$ ，2023年11月12日天气多云，风速 $<2.2\text{m/s}$ 。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所要求的气候条件(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小于 5.0m/s)，噪声监测仪在测试前后均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

4、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分析测试前后，对所用的测试仪器进行了必要的校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废水现场采10%的平行样，实验室加测10%平行样、10%加标回收样；废气采样仪器进现场前做好校核工作；噪声测量仪器性能符合GB3875和GB/T17181对2型仪器的要求，在测量前后进行声校准。

9、验收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2023年1月11日-12日）该企业运行正常，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运转正常，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运行情况见表9-1。

表9-1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运行情况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日产量	年运行时间 (天)	设计年产量	运行负荷
2023/1/11	精密模具	6套	300	2000套	90%
2023/1/12	精密模具	6套		2000套	90%

备注：以上数据由我司提供。

表9-2 监测期间原材料能源消耗

序号	主要原辅料名称	监测时实际消耗量 (t)	
		2023/1/11	2023/1/12
1	H13钢	0.96吨	0.96吨
2	锻件	0.6吨	0.6吨
3	润滑油	0.003吨	0.003吨
4	乳化液	0.003吨	0.003吨
5	电火花液	0.01吨	0.01吨
6	线切割液	0.0045吨	0.0045吨
7	电磨	0台	1台
8	磨头	30个	30个
9	锉刀	15把	15把
10	砂轮	15个	15个
11	砂布	15个	15个
12	镙丝	120个	120个
13	高速钢铣刀	6支	6支
14	合金铣刀	9支	9支
15	合金刀粒	45个	45个
16	车刀	24支	24支
17	合金	0.78吨	0.78吨
18	锯条	3条	3条
19	铜片	15千克	15千克
20	钼丝	600米	600米
21	导轮	15个	15个
22	钻头	30个	30个
23	丝锥	15把	15把
24	铜丝	0.006吨	0.006吨
25	钨钢刀	15把	15把

备注：以上数据由我司提供。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年 第9号）规定：“验收监测应当在确保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并如实记录监测时的实际工况以及决定或影响工况的关键参数，如

实记录能够反映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状态的主要指标。”在2023年1月11日-12日验收监测期间，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10、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10.1 废气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10-1。

表10-1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采样频次	监测项目				
			风速 m/s	风向	气温 °C	气压 kPa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2023/1/11	G1	1	2.2	东	5.5	102.4	0.067
		2	2.2	东	6.7	102.3	0.085
		3	2.2	东	8.9	102.0	0.103
	G2	1	2.2	东	5.5	102.4	0.185
		2	2.2	东	6.7	102.3	0.152
		3	2.2	东	8.9	102.0	0.120
	G3	1	2.2	东	5.5	102.4	0.151
		2	2.2	东	6.7	102.3	0.203
		3	2.2	东	8.9	102.0	0.171
	G4	1	2.2	东	5.5	102.4	0.202
		2	2.2	东	6.7	102.3	0.118
		3	2.2	东	8.9	102.0	0.171
2023/1/12	G1	1	2.3	东	5.1	102.6	0.101
		2	2.3	东	6.3	102.4	0.067
		3	2.2	东	7.5	102.2	0.068
	G2	1	2.3	东	5.1	102.6	0.201
		2	2.3	东	6.3	102.4	0.152
		3	2.2	东	7.5	102.2	0.119
	G3	1	2.3	东	5.1	102.6	0.134
		2	2.3	东	6.3	102.4	0.186
		3	2.2	东	7.5	102.2	0.136
	G4	1	2.3	东	5.1	102.6	0.218
		2	2.3	东	6.3	102.4	0.135
		3	2.2	东	7.5	102.2	0.170
最大值			-	-	-	-	0.218
标准			-	-	-	-	1.0
达标情况			-	-	-	-	达标

以上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无组织颗粒物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要求。

10.2 废水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10-2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 点位	监测 日期	监 测 结 果 (mg/L, pH无量纲)					
		pH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总氮	悬浮物
总排 口	2023/1/11	7.3	256	22.1	3.38	33.6	46
		7.4	239	21.6	3.90	34.2	42
		7.6	262	21.0	3.76	33.2	41
		7.1	259	20.4	3.86	33.6	39
	2023/1/12	7.7	270	23.6	3.82	32.7	48
		7.4	277	22.8	3.74	32.2	51
		7.2	265	22.1	3.82	30.8	49
		7.5	277	21.3	3.88	34.6	44
	均值或范围	7.1-7.6	263.125	21.8625	3.77	33.1125	45
	标准值	6-9	500	45	8	70	4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以上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标准要求。

10.3 噪声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2023年1月11日天气多云，风速<2.1m/s，2023年11月12日天气多云，风速<2.2m/s。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监测点位见图7-1。

表10-3 项目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汇总表

测点	日期	等效声级 dB (A)	评价结果	GB22337-2008标准
		昼间		
东厂界外1米N1	2023/1/11	56.4	达标	昼间≤60dB (A)
南厂界外1米N2		57.3	达标	
西厂界外1米N3		58.5	达标	
北厂界外1米N4		57.1	达标	
东厂界外1米N1	2023/1/12	56.6	达标	
南厂界外1米N2		57.0	达标	
西厂界外1米N3		58.3	达标	
北厂界外1米N4		56.9	达标	

以上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昼间≤60dB(A)）要求。

10.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10.4.1 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以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核算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见下表。

表10-4 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与控制指标对照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排放口排放浓度 (mg/L)	接管总量 (t/a)	核定接管总量 (t/a)	达标情况	备注
生活污水 S1	废水量	-	405	405	达标	1、废水总量计算公式：污染物平均浓度×年排放废水量×10 ⁻⁶ 。 2、实际年用水量根据企业2023年1月-2023年2月用水量进行推算。
	化学需氧量	263.125	0.1066	0.16	达标	
	氨氮	21.8625	0.0089	0.0101	达标	
	总磷	3.77	0.0015	0.0016	达标	
	总氮	33.1125	0.0134	0.0142	达标	
	悬浮物	45	0.0182	0.101	达标	

11、监测结论和建议

11.1 监测结论

本次主要针对在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河南村的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的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进行环保验收。

验收监测期间，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主体工程工况稳定、运行工况满足验收要求、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运转正常，基本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中规定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监测条件。

1、废水：企业总排口生活污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标准。

2、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要求。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A)}$ ）要求。

4、固废：本项目年产生钢材边角料181t、金属屑20t、废耗材11.947t、收集的粉尘0.2592t，收集后外卖；年产生废线切割液1.5t、废乳化液0.85t、废电火花液0.6t、废桶1t、含油手套及抹布0.063t，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年产生生活垃圾9t，由环卫清运。

5、总量核定：项目废水的排放量为405吨/年、化学需氧量的排放量为0.1066吨/年、氨氮的排放量为0.0089吨/年、总磷排放量为0.0015吨/年、总氮排放量为0.0134t/a、悬浮物排放量为0.0182t/a，各污染因子排放总量均符合该项目环评控制指标要求。

11.2 建议

- 1、进一步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维持各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 2、完善设施运行管理制度，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定期对设备维护保养，以保证正常运行；
- 3、加强环境监测工作，定期对外排的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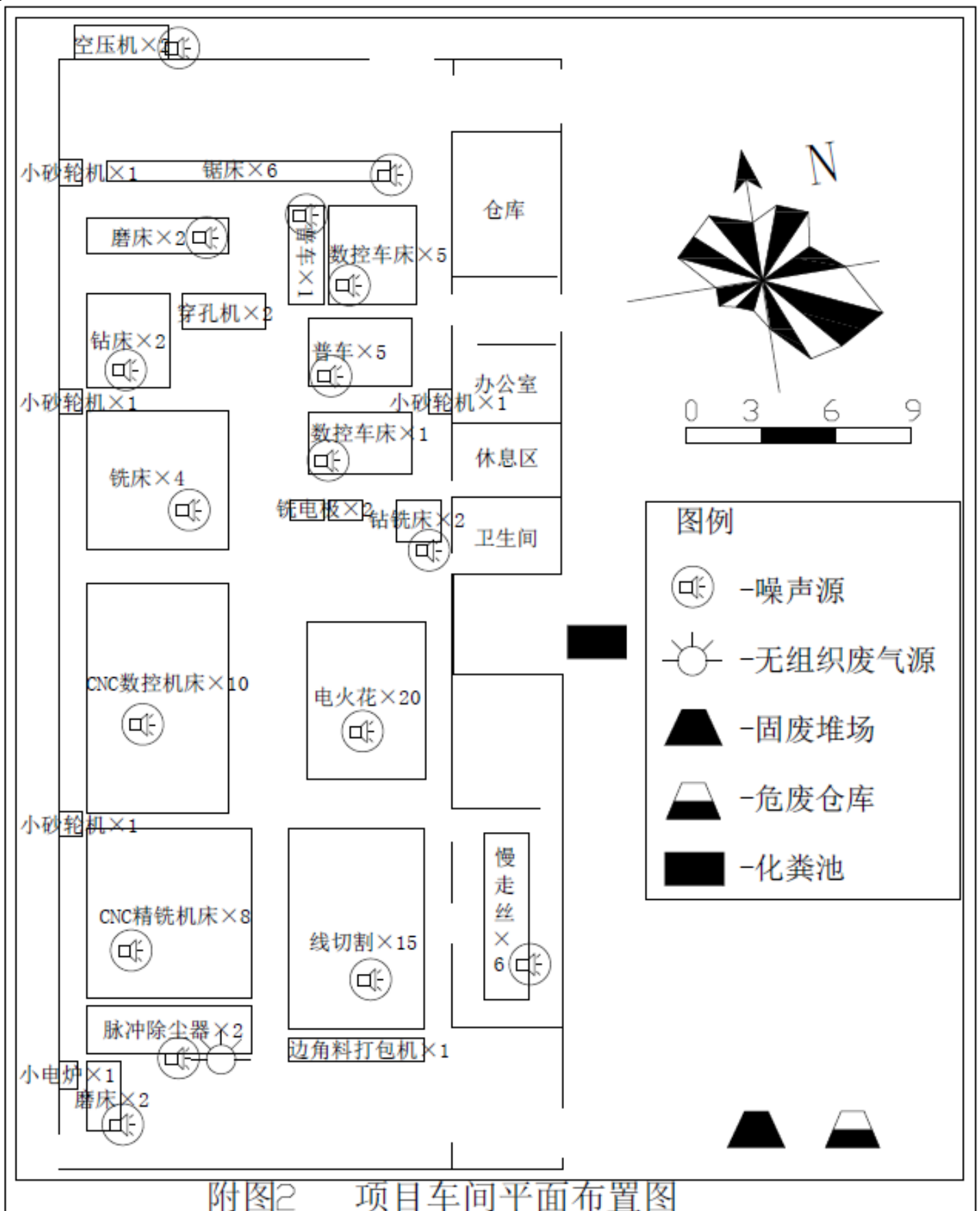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精密模具制造新建项目					建设地点	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河南村						
	行业类别	C3525模具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搬迁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设计运行能力	年产精密模具2000套	建设项目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		实际运行能力	年产精密模具2000套	投入试运行 日期	2022年5月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10				
	环评审批部门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苏行审环诺 [2020]10147号	批准时间	2020年9月7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锦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 （万元）	7	噪声治理 （万元）	/	固废治理 （万元）	3	绿化及生态 （万元）	/	其他（万 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			
建设单位	苏州市欣盛模具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215600		联系电话	-		环评单位		张家港市创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405	405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0.1066	0.16	/	/	
	氨氮	/	/	/	/	/	/	/	/	0.0089	0.0101	/	/	
	总磷	/	/	/	/	/	/	/	/	0.0015	0.0016	/	/	
	总氮	/	/	/	/	/	/	/	/	0.0134	0.0142	/	/	
	悬浮物	/	/	/	/	/	/	/	/	0.0182	0.101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钢材边角料	/	/	/	180	180	/	/	/	/	/	/	/
		金属屑	/	/	/	20	20	/	/	/	/	/	/	/
		废耗材	/	/	/	11.947	11.947	/	/	/	/	/	/	/
		收集的粉尘	/	/	/	0.2592	0.2592	/	/	/	/	/	/	/
		废线切割液	/	/	/	1.5	1.5	/	/	/	/	/	/	/
		废乳化液	/	/	/	0.85	0.85	/	/	/	/	/	/	/
废电火花液		/	/	/	0.6	0.6	/	/	/	/	/	/	/	
废桶	/	/	/	1	1	/	/	/	/	/	/	/		
含油手套及抹布	/	/	/	0.063	0.063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3 项目周边概况图